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178,513.23	41,628,604.22	-2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551,012.83	-10,855,472.07	-4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52,885.43	-10,898,008.27	-4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687,882.49	11,379,466.72	-439.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4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3%	-13.99%	-12.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4,302,332.10	409,186,773.37	-3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1,742,679.99	67,293,692.82	-23.1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759.95	报告期内处置报废固定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500.00	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到高企专项奖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345.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041.60	
合计	101,872.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业务具有季节性特点,一季度部分业务处于冬歇期,营业收入占全年比重较低。开年伊始,公司加强与相关方的交流沟通、积极参加各项业务的招投标,根据目前项目中标、合同签订及工作量落实情况,预计全年工作量将同比增加。其中钻井业务重点拓展疆内市场,截止目前为止,3个队已开钻,1个队做开工准备、即将开钻;连续油管业务拓展疆外市场,两套设备已分别调迁到大庆和冀东的区块从事页岩油开采技术服务。由于本报告期上述业务处于准备阶段,人员、设备调迁等前期投入较大、尚未产生收入,同时部分业务较上年同期开工较晚,导致营业收入同比减少1,145.01万元,减少比例为27.51%,归母净利润同比减少43.26%,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减少43.63%,亏损同比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5,006.73万元,减少比例为439.98%,主要原因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6,523.99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供应商款项同比增加,同时拓展新市场扩大经营规模、垫付资金增加。

3.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减少12,488.44万元,减少比例为30.52%,主要原因为流动资产中应收账款减少7,508.25万元、货币资金减少5,610.77万元,流动负债中应付账款减少9,231.18万元,主要系回款增加、支付供应商款项增加。

以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00%	47,169,968	0.00	不适用 / 0.00
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0%	31,446,310	0.00	质押 / 31,446,310
朱立国	境内自然人	1.49%	3,910,200	0.00	不适用 / 0.00
郑春梅	境内自然人	1.16%	3,030,200	0.00	不适用 / 0.00
陈克富	境内自然人	0.99%	2,592,600	0.00	不适用 / 0.00
李付珍	境内自然人	0.82%	2,152,444	0.00	不适用 / 0.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78%	2,032,595	0.00	不适用 / 0.00
李新伟	境内自然人	0.67%	1,751,900	0.00	不适用 / 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64%	1,683,422	0.00	不适用 / 0.00
吴树强	境内自然人	0.62%	1,624,800	0.00	不适用 /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7,169,968	人民币普通股	47,169,968		
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46,310	人民币普通股	31,446,310		
朱立国	3,9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910,200		
郑春梅	3,03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0,200		
陈克富	2,5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2,600		
李付珍	2,152,444	人民币普通股	2,152,444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032,595	人民币普通股	2,032,595		
李新伟	1,7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1,9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683,422	人民币普通股	1,683,422		
吴树强	1,6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克拉玛依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克拉玛依城投")与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燕润投资")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于2023年8月10日生效,燕润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1,446,3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999%)对应的股东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等非财产性权利独家全权委托给克拉玛依城投行使,燕润投资为克拉玛依城投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从未收到上述其他股东关于其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的通知或其他任何文件,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036,279.33	118,143,971.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8,971.42	1,708,653.83
应收账款	23,882,158.75	98,964,640.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224,112.38	8,109,383.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79,336.48	2,638,876.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04,473.27	2,308,075.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7,567,999.19	31,987,348.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66,521.71	6,373,726.88
流动资产合计	148,299,852.53	270,234,676.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53,637.32	
固定资产	127,756,756.75	123,567,950.38
在建工程	427,287.83	10,345,888.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93,465.18	906,817.36
无形资产	2,645,153.06	2,662,132.6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799.43	211,96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2,380.00	1,257,3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002,479.57	138,952,097.15
资产总计	284,302,332.10	409,186,773.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178,581.95	122,175,935.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4,890.40	6,377,525.00
应付账款	86,178,427.90	178,490,241.49
预收款项	216,267.50	
合同负债	528,936.65	333,634.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920,616.43	15,479,877.42
应交税费	507,383.55	1,858,274.96
其他应付款	5,803,533.08	8,439,567.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7,625.99	1,502,313.04
其他流动负债	720,205.78	1,393,041.34
流动负债合计	226,566,469.23	336,050,410.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20,000.00	3,1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8,369.68	473,676.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3,266.85	845,559.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81,636.53	4,439,236.35
负债合计	231,148,105.76	340,489,646.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2,055,378.00	262,055,3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6,359,492.98	296,359,492.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225,000.00	-19,225,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77,057.39	22,677,057.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0,124,248.38	-494,573,23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742,679.99	67,293,692.82
少数股东权益	1,411,546.35	1,403,433.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54,226.34	68,697,12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302,332.10	409,186,773.37

法定代表人:简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宗振江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178,513.23	41,628,604.22
其中:营业收入	30,178,513.23	41,628,604.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869,576.44	55,605,595.57
其中:营业成本	44,099,116.71	51,174,053.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3,709.19	169,985.1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74,068.82	3,099,916.8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82,681.72	1,161,640.20
其中:利息费用	1,593,012.03	1,178,399.43
利息收入	21,788.79	-20,739.36
加:其他收益	72,360.73	22,20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8,125.21	3,660,711.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130.14	-613,654.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759.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65,947.46	-10,907,726.11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4,345.75	-20,328.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99,293.21	-10,887,398.11
减:所得税费用	143,606.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42,900.17	-10,887,398.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42,900.17	-10,887,398.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51,012.83	-10,855,472.07
2.少数股东损益	8,112.66	-31,926.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542,900.17	-10,887,398.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51,012.83	-10,855,472.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12.66	-31,926.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4

法定代表人:简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宗振江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432,313.84	88,485,858.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7.91	16,616.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5,359.30	5,023,61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98,701.05	93,526,090.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349,636.38	49,553,566.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38,447.75	24,361,58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6,419.79	2,333,45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2,079.62	5,898,01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386,583.54	82,146,62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7,882.49	11,379,466.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74,097.62	3,157,05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4,097.62	3,157,05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4,097.62	-2,597,05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6,151.24	1,304,242.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6,151.24	11,804,24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6,151.24	-11,804,242.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428,192.36	-3,021,828.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64,471.69	32,930,28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36,279.33	29,908,453.60

法定代表人:简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宗振江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5-026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担保事项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子公司深圳市三德冠精密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德冠")日常生产经营相关授信业务需要,于近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与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信用保证。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为三德冠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4,000万元授信额度由三德冠各股东提供信用担保,公司按照49%的持股比例为三德冠本次授信业务提供1,960万元的信用担保。三德冠其他股东楼宇星、吕亚、楼帅分别按照持股比例为三德冠本次授信业务提供信用担保。

2、公司本次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24年5月9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三德冠提供不超过35,280万元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24年10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三德冠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二、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融资达成展期协议的,公司在此不可撤销地表示认可和同意该展期,公司仍对主合同下的各笔融资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就每笔展期的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金额及担保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玖佰陆拾万元整。在该保证最高本金限额/最高主债权数额内,不论债权人与债务人发生债权的次数和每次的金额和期限,公司对该最高本金限额/最高主债权额项下的所有债权余额(含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说明

截止目前,公司已审批的有效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37,280万元(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有效担保额度482,000万元,对参股子公司三德冠及其子公司的有效担保额度55,28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74.91%;公司为子公司提信相关业务签署的担保合同总金额为491,28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68.50%。

子公司实际使用银行授信余额为138,931.7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19.37%。由于担保义务是在子公司实际发生授信业务(如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贷款等)时产生,因此公司实际需承担担保义务的金额为138,931.70万元。

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事项。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2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解质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7,450,6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3%。本次解质和质押完成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54,85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5.50%。

2025年4月23日,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王东海先生发来的通知,现将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质和质押

1、本次股份解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东海
本次解质股份(股)	87,28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1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51
解质时间	2025/4/22
持股数量(股)	177,450,696
持股比例(%)	13.2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1,83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6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8

本次解质股份部分拟用于后续质押。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王东海	否	65,000,000	否	否	2025/4/2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双井支行	36.63	4.85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65,000,000	/	/	/	/	/	36.63	4.85	/

本次被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和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质和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已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未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王东海	177,450,696	13.23	99,110,000	76,830,000	43.30	5.73	-	-	-	-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4,273,984	35.37	378,020,000	378,020,000	79.70	28.19	-	-	-	-
王东江	22,414,526	1.67	-	-	-	-	-	-	-	-
王东水	19,938,281	1.49	-	-	-	-	-	-	-	-
王文泉	346,157	0.03	-	-	-	-	-	-	-	-
合计	694,423,644	51.79	477,130,000	454,850,000	65.50	33.92	-	-	-	-

二、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54,85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65.50%;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26,85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32.67%,占公司总股本的16.92%,对应融资余额33,641万元;未来一年内(不含半年内到期)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28,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32.83%,占公司总股本的17.00%,对应融资余额36,000万元。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能力,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为日常经营、投资收益等。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质押事项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25-18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定召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相关资料完整。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8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1289号海港大厦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算的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7.00	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及会议材料。

上述提案1-7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要求,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书信或电子邮箱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9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25年5月15日现场会议召开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登记。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1812。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茜

电话:(0755)25290352 传真:(0755)25290932

邮箱:caoq@ytport.com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海港大厦1812(邮编:518081)

(五)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文件;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088",投票简称为"盐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